# 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募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518号文核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3年5月7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5月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60号陆家嘴投资大厦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360号陆家嘴投资大厦9层
法定代表人：毕玉国
成立日期：2002年8月23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44号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兰剑
电话：021-38619810　传真：021-38619888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毕玉国先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企业风险管理师。历任莱钢股份公司炼铁厂财务科科长，莱钢股份公司财务处成本科科长，莱钢集团财务部副部长，莱钢驻日照钢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齐鲁证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齐鲁证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等职。现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11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现兼任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事马永春先生，政治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新疆自治区党委政策研究室科长，新疆通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对外经贸集团总经理，新疆天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董事吕祥友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科长、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天同证券风险处置工作小组托管组成员，现任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鲁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吕宜振先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主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1年5月起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独立董事黄磊先生，中国民主建国会成员，经济学博士，教授，曾任贵州财经学院财政金融系教师、山东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山东省政协常委，现任山东财经大学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山东金融产业优化与区域管理协同创新中心副主任、山东省人大常委、山东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高校金融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独立董事陈增敬先生，中国民主建国会成员，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山东大学数学院讲师兼副教授，法国国家信息与自动化研究所博士后，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保险系访问学者，兼职教授，山东大学金融研究院（现更名为山东大学齐鲁证券金融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兼教授，现任山东大学齐鲁证券金融研究院院长兼数学院副院长、教授。

独立董事骆玉鼎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经济学博士，副教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银行系讲师，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期货学院副教授、副院长，美国国际管理研究生院（雷鸟）访问研究员，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期货学院副院长兼副教授，新疆财经大学金融系支教教师，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副院长。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李润起先生，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艺路营业部客户主管、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监事崔朋朋先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先后任职于山东智星计算机总公司、中创软件、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军控股有限公司。现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副部长。

监事兰剑先生，法学硕士，律师，注册会计师，曾在江苏淮安知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现为本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合规稽核部总监。

监事李丽女士，中共党员，硕士，中级讲师，先后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分行、济南卓越外语学校、山东中医药大学。2008年3月起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监。

监事蔡鹏鹏女士，本科，先后任职于北京幸福之光商贸有限公司、北方之星数码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路通资讯香港有限公司，2007年4月起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机构理财部副总监。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长：毕玉国先生（简介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总经理：吕宜振先生（简介请参见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副总经理：詹志令先生，大学本科，学士学位。1997年至2004年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从事证券营销管理工作；2004年至2005年任职于中银国际证券，任营业部副总经理；2005年至2009年任职于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部副总监等职；2009年至2011年任职于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兼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加入本公司，任机构理财部总监、总经理助理。2013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李杰先生，硕士研究生。1994年至2003年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从事行政管理、机构客户开发等工作；2003年至2007年任职于兴业证券从事营销管理工作；2007年至2011年任职于齐鲁证券，任营业部高级经理、总经理等职；2011年加入本公司，任综合管理部总监、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2013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李振伟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98年6月起从事证券监管工作，先后任证监会济南证管办党委办公室、上市处主任科员，证监会济南证管办上市处、机构处副处长，证监会山东证监局机构处副处长、处长。2007年9月加入万家基金，历任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等职，2012年3月起任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孙驰：男，复旦大学经济学专业硕士，2007年7月至2010年4月在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研究工作，担任投资经理职务。2010年4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万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14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苏谋东：男，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CFA，2008年7月至2013年2月在宝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研究工作，担任投资经理职务。2013年3月加入万家基金。现任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14天理财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会主席：吕宜振

副主席：刘芳洁

委员：吴涛、华光磊、朱虹、吴印、孙驰、刘荆、高翰昆

吕宜振先生，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芳洁先生，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权益投资总监、权益投资部总监（兼）、研究部总监（兼）、万家和谐基金基金经理

吴涛先生，量化投资部总监、万家180基金基金经理、万家中证红利基金基金经理、万家中证创业成长基金基金经理

华光磊先生，权益投资部副总监、万家和谐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双引擎基金基金经理

吴印先生，权益投资部副总监，万家行业优选股票基金（LOF）基金经理、万家精选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孙驰先生，固定收益部副总监、万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岁得利基金基金经理

刘荆先生，研究部副总监

高翰昆先生，交易部副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100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100005）
法定代表人：吴建
成立时间：1992年10月14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904,643,509元人民币
批准设立机关和设立文号：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2）391号]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25号
联系人：　郑鹏
电话：　（010）85238667
传真：　（010）85238680

（二）主要人员情况

华夏银行资产托管部内设市场综合室、交易管理室、风险管理室和销售管理室4个职能处室。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27人，高管人员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华夏银行于2005年2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获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是《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管理办法》实施后取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第一家银行。自成立以来，华夏银行资产托管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行业精神，始终遵循“安全保管基金资产，提供优质托管服务”的原则，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依托严格的内控管理、先进的技术系统、优秀的业务团队、丰富的业务经验，严格履行法律和托管协议所规定的各项义务，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2013年12月末，已托管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稳益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双翼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3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它受托资产产品，托管各类资产规模7222.72亿元。

###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简称“一级交易商”）

（1）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686
网址：www.nesc.cn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网址：www.htsec.com
（6）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7）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网站：www.cfs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8）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cn
（9）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10）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11）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1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14）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7777
网址：www.stocke.com.cn
（15）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6）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统一客服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站地址：http://www.avicsec.com
（17）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jis.cn
（18）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原中信金通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96598.com.cn
（19）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20）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itic.com
（21）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公司网站：www.dxzq.net

2、二级市场交易代理券商

包括具有经纪业务资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的所有证券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3层
电话：（010）58598888
传真：（010）58598824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国际金融中心24层
负责人：刘逸星
经办律师：夏火仙、华涛
电话：（021）3872 2416
联系人：华涛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100738）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200120）
联系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徐艳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艳，汤骏

### 四、基金的名称

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五、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次级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可转换债券、权证，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的申购。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主体信用评级在A（含）至AA（含）之间的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债券类资产的80%，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比例不高于债券类资产的20%；但在每次开放期前三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月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在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主体信用评级在A（含）至AA（含）之间的的信用类固定收益金融工具。本基金在充分研究宏观市场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通过对利率变化趋势、债券收益率曲线移动方向、信用利差等影响债券价格的因素进行评估，采取积极的债券投资管理策略，并充分利用市场的非有效性，把握各类套利的机会。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寻求组合流动性与收益的最佳配比，力求持续取得达到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

1. 封闭期投资策略

1）期限配置策略

为合理控制本基金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本基金在每个封闭期将适当地采取期限配置策略，即原则上将基金资产所投资标的的平均剩余存续期限与基金剩余封闭期限进行适当的匹配。

2）利率预期策略

利率变化是影响债券价格的最重要的因素，利率预期策略是本基金的基本投资策略。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市场供需、市场结构变化等因素的分析，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形成对未来利率走势的判断，并在此基础上对债券组合的久期结构进行有效配置，以达到降低组合利率风险，获取较高投资收益的目的。

3）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利率期限结构表明了债券的到期收益率与到期期限之间的关系。本基金通过数量化方法对利率进行建模，在各种情形、各种假设下对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动进行模拟分析，并在运作中根据期限结构不同变动情形在子弹式组合、梯式组合和杠铃式组合当中进行选择适当的配置策略。

4）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重点为主体信用评级在A（含）至AA（含）之间的的信用债券。本基金将在万家基金内部信用评级的基础上和内部信用风险控制的框架下，积极投资信用债券。对信用利差的评估直接决定了对信用债券的定价结果。信用利差是信用债券相对于可比国债在信用利差扩大风险和到期兑付违约风险上的补偿。信用利差的变化受经济周期、行业周期和发行主体财务状况等综合因素的影响。本基金围绕上述因素综合评估发行主体的信用风险，确定信用债券的信用利差，有效管理组合的整体信用风险。

在信息反映充分的债券市场中，信用利差的变化有规律可循且在一定时期内较为稳定。当债券收益率曲线上移时，信用利差通常会扩大，而在债券收益率曲线下移的过程中，信用利差会收窄；行业盈利增加、处于上升周期中，信用利差会缩小，行业盈利缩减、处于下降周期中，信用利差会扩大。提前预测并制定相应投资策略，就可能获得收益或者减少损失。本基金将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考虑监管环境、市场供求关系、行业分析，并运用财务数据统计模型和现金流分析模型等对整个市场的信用利差结构进行全面分析，在有效控制整个组合信用风险的基础上，采取积极的投资策略，发现价值被低估的信用类债券产品，挖掘投资机会，获取超额收益。

5）信用债券投资的风险管理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动态与静态相结合的办法，对信用债券面临的信用风险进行综合评估，同时给出内部的信用评分，建立信用债券的投资库。在具体操作上，首先按照标准普尔全球行业分类系统（GICS）将全部发债企业划分行业，对主要行业的整体信用状况做出基本判断和定期跟踪；其次针对具体行业的运行模式、竞争状况和盈利特点选取对该行业中企业信用资质最为重要的若干因素，包括企业基本面、竞争优势、成本控制方面的各项因素以及财务数据中最能够体现企业信用资质差异的指标，对每项因素和指标赋予一定的权重，形成该行业的评分体系；最后评估行业内主要发债企业每项指标的表现，定量给予评分，并综合得到企业的信用资质评分。在定量评分体系基础之上，信用研究员针对企业特有的竞争优势或者潜在风险对评分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充分提示风险。债券入库后，信用研究员定期动态跟踪所持债券的信用资质状况，并建立相应的预警指标，具体操作包括但不限于：

(1)定期对当前的宏观环境以及对企业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评估；

(2)定期对企业所在行业的整体信用状况进行跟踪；

(3)定期跟踪企业财务数据，财务数据涉及净利润、经营性利润等利润指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短期债务覆盖倍数、投资活动现金流等现金流指标以及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偿债能力指标；

如果企业信用资质有恶化的迹象，信用研究员会及时向基金经理汇报，并集中讨论解决方案以提早规避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

6）杠杆投资策略

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组合现有债券为基础，利用买断式回购、质押式回购等方式融入低成本资金，并购买剩余年限相对较长并具有较高收益的债券，以获取超额收益。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违约率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基本面因素，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

8）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运用类别资产配置、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利差定价管理等策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

本基金将特别注重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管理，本着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的原则，确定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类资产的合理配置比例，保证本金相对安全和资产流动性，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将评估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流动性对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影响，分散投资，确保所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具有适当的流动性；同时密切关注影响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价值的因素，并进行相应的投资操作。

本基金将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深入研究，由债券研究员根据公司内部《信用债券库管理办法》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风险和投资价值进行分析并给予内部信用评分和投资评级。本基金可投资于内部评级界定为可配置类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于内部评级界定为风险规避类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禁止进行投资。

9）其他衍生工具的投资策略

对于未来推出的国债期货等新型金融工具或衍生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主要以套期保值或无风险套利为主要目的。将在届时相应法律法规的框架内，制订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投资策略，同时结合对衍生工具的研究，在充分考虑衍生产品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谨慎进行投资。

2.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是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申购赎回开放起始日中国人民银行网站上发布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本基金每三年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以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使本基金投资人理性判断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合理地衡量比较本基金的业绩表现。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或者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主要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信用评级在A（含）至AA（含）之间的信用债券，其预期的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开放式纯债基金。

###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及投资组合报告的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股票 | - | -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368,025,684.21 | 95.29 |
|  | 其中：债券 | 368,025,684.21 | 95.29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 贵金属投资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2,822,607.27 | 0.73 |
| 7 | 其他资产 | 15,349,583.18 | 3.97 |
| 8 | 合计 | 386,197,874.66 | 100.00 |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序号 | 债券品种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国家债券 | - | -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 | -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 - |
| 4 | 企业债券 | 297,847,684.21 | 118.22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40,256,000.00 | 15.98 |
| 6 | 中期票据 | 29,922,000.00 | 11.88 |
| 7 | 可转债 | - | - |
| 8 | 其他 | - | - |
| 9 | 合计 | 368,025,684.21 | 146.08 |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数量（张）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12161 | 13传化债 | 257,399 | 24,787,523.70 | 9.84 |
| 2 | 112069 | 12明牌债 | 247,000 | 24,576,500.00 | 9.75 |
| 3 | 112119 | 12恒邦债 | 256,229 | 24,336,630.42 | 9.66 |
| 4 | 112174 | 13广田01 | 255,780 | 24,286,311.00 | 9.64 |
| 5 | 122216 | 12桐昆债 | 250,180 | 24,142,370.00 | 9.58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可投资股指期货。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可投资国债期货。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0.3 其他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53,776.28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7,700,000.00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7,595,806.90 |
| 5 | 应收申购款 | -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15,349,583.18 |

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4年3月31日，托管人华夏银行于2014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招募说明书中的基金净值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2013年5月7日-2013年12月31日 | 0.69% | 0.14% | 2.78% | 0.00% | -2.09% | 0.14% |
|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 1.82% | 0.21% | 1.05% | 0.00% | 0.77% | 0.21% |
| 基金成立日——2014年3月31日 | 2.53% | 0.16% | 3.83% | 0.00% | -1.30% | 0.16% |

注：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2013年5月7日至2014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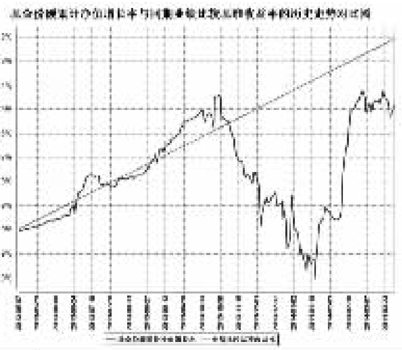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3年5月7日，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时点未满一年。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

###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基金上市费用（包括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10.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本基金合同已有规定的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规的要求，对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12月21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更新了招募说明书的目录。
2、在招募说明书的“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3、在招募说明书的“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有关内容。
4、在招募说明书的“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有关内容。
5、在招募说明书的“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的有关内容。
6、在招募说明书的“十、基金的投资”部分，增加了基金最近一期（2014年第一季度）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7、在招募说明书“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成立以来的投资业绩。
8、在招募说明书“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上一次招募说明书刊登以来的公告事项。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动漫　公告编号：2014-046

#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全部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20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19日下午15:00至2014年6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珠江新城临江大道5号保利中心10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网络投票和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蔡晓东先生；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17日；

（七）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全文刊登在2014年6月4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3人，代表股份数436,086,514股，占公司股本总数623,775,010股的69.91%，其中：

1、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数435,907,415股，占公司股本总数623,775,010股的69.88%。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79,099股，占公司股本总数623,775,010股的0.0287%。

3、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的股东为0人，代表股份0股。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相结合的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①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预留权益激励对象确定的原则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②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③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的种类、来源和数量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④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权日／授予日、等待期／锁定期、可行权日／解锁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⑤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行权／授予价格及行权／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⑥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获授条件和行权／解锁条件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⑦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会计处理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⑧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与义务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⑨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2、审议通过《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其中赞成票436,083,71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票2,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票0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李祎、田夏洁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参加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5

#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6），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17日开市时起停牌。并于2014年4月2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7）。

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2014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9）、2014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2014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5）、2014年5月23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2014年5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8）、2014年6月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3）、2014年6月1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4）。

截至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工作，因本次审计、评估交易标的资产的工作量较大，尽职调查工作尚未完成，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公司公告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日

---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4-057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相应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及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2,8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60,000万元，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即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11.44元／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前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规定对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44,032,0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2,641,922.10元，留存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以下简称"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鉴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目前已经实施完毕，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6月18日。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原则，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相应调整如下：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11.44元／股调整为不低于11.38元／股（即发行底价调整为11.38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每股现金红利）
＝11.44-0.06
＝11.38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由不超过22,800万股（含22,800万股）调整为不超过22,847.10万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260,000万元÷11.38（元／股）
＝22,847.10万股（保留两位小数，四舍五入）

三、其他事项

除上述相应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董事会将按规定对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

# 关于泰信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6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泰信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泰信发展主题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290008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车广路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刘毅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table>
<tr><td>新任基金经理姓名</td><td colspan="4">车广路</td></tr>
<tr><td>任职日期</td><td colspan="4">2014-06-21</td></tr>
<tr><td>证券从业年限</td><td colspan="4">7年</td></tr>
<tr><td>过往从业经历</td><td colspan="4">2007年6月进入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泰信蓝筹精选基金经理助理。自2013年3月1日至2014年6月20日担任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经理。</td></tr>
<tr><td rowspan="2">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td><td>基金主代码</td><td>基金名称</td><td>任职日期</td><td>离任日期</td></tr>
<tr><td>290006</td><td>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td><td>2013-03-01</td><td>2014-06-20</td></tr>
<tr><td>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td><td colspan="4">否</td></tr>
<tr><td>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td><td colspan="4">是</td></tr>
<tr><td>国籍</td><td colspan="4">中国</td></tr>
<tr><td>学历、学位</td><td colspan="4">研究生、硕士</td></tr>
<tr><td>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td><td colspan="4">是</td></tr>
</table>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刘毅 |
|---|---|
| 离任原因 | 个人原因 |
| 离任日期 | 2014-06-21 |
|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否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是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动已向上海证监局备案。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1日

---

# 关于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6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泰信蓝筹精选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290006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解聘基金经理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柳菁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车广路 |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车广路 |
|---|---|
| 离任原因 | 公司安排 |
| 离任日期 | 2014-06-21 |
|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是。转任泰信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经理。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动已向上海证监局备案。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1日

---

# 关于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6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泰信优质生活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290004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解聘基金经理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戴宇虹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刘毅 |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刘毅 |
|---|---|
| 离任原因 | 个人原因 |
| 离任日期 | 2014-06-21 |
|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否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是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动已向上海证监局备案。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4-028

#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6月19日收到公司董事吕伟加先生、周春华女士、李开省先生和王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吕伟加先生、周春华女士、李开省先生和王伟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吕伟加先生、周春华女士、李开省先生和王伟先生的辞职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在2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任董事。

公司对吕伟加先生、周春华女士、李开省先生和王伟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4-029

#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6月19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毛尊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毛尊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毛尊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由公司董事长王坚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联系电话：010-58354876；传真：010-58354848）。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公司对毛尊平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6月21日

---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4-030

#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6月19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韩晓旸先生、监事马永胜先生和赵卫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韩晓旸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的职务，马永胜先生和赵卫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的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韩晓旸先生、马永胜先生和赵卫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韩晓旸先生、马永胜先生和赵卫先生的辞职报告，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韩晓旸先生、马永胜先生和赵卫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将在2个月内完成监事补选。

公司对韩晓旸先生、马永胜先生和赵卫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6月21日